

# 中央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回头看” 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一至十四批补报 2018年11月28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1	D210000201811090103	沈阳市苏家屯村有很多没有名字的工厂,把塑料桶、铁加工成管子,卖给小型加工企业。这些工厂都没有环评手续,没有营业执照。	沈阳市	其他污染	经苏家屯区地名办查询,苏家屯区内无“苏家屯村”这个地点。11月10日,在全区范围内针对举报反映内容开展系统排查。经查,在浑河农场原养鸡场区域发现一个使用废旧塑料桶加工成颗粒的无名加工点,无营业执照及环评手续,与举报情况相近。	基本属实	2018年10月10日,对位于浑河农场原养鸡场区域使用废旧塑料桶加工成颗粒的无名加工点进行了清理整顿。相关部门将持续深入排查并开展集中整治,对审批手续不全、造成污染的相关企业依法查处。	无
2	D210000201811100069	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沈辽路中央大街111号西侧有一个化工园常年不定期排放废气,异味刺鼻,周边环境空气常年不好。只有两会期间和督察组来时,空气才好。	沈阳市	大气	2018年11月11日现场检查发现,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化学工业园成立于2005年9月,位于沈阳市西部,规划区域面积30平方公里,已建成区域面积14平方公里。截至目前,园区现有登记在册的企业共计105家,其中11家未开工建设,94家已建成投产。园区企业中,精细化工企业43家,橡胶制品企业8家,其他化工企业16家,非化工企业38家。其中重点源企业29家,一般源企业76家。自2017年环境保护督察至今,环保部门先后检查企业147家次,未发现排放废气不达标违法行为。对重点排污企业每季度进行一次监测,并开展不定期监督性监测。2017年环境保护督察至今,委托第三方环境检测公司现场对沈化、科创等12家产生废气重点企业开展监督性监测33家次,监测报告显示被监测的企业废气排放均符合标准。制定企业VOCs整治工作方案并治理设施均处于运行状态,企业设施运行记录及投药记录齐全,均未发现超标排放及不正常使用大气污染防治设施等违法行为。在化工园区现场抽查时部分位置有少量化工企业的特有气味。	基本属实	2018年11月13日,委托第三方环境检测机构对化工园区环境空气质量开展监测,监测结果显示达标。	无
3	D210000201811160087	工人村新日铝公司无环保审批手续,环保设施不运行,生产垃圾和危险废物混合处理,废水直排。去年曾向中央环保督察组反映过,一直没有解决。	沈阳市	土壤、水	11月17日,现场检查发现,企业偶有生产,污水处理站间歇运行,公司提供历史检测报告达标。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和废碱委托沈阳环境科学研究院进行处理,企业设有危险废物暂存间和一般固体废物收集点,未发现混放情况,调阅危险废物转移联单,未发现生产垃圾和危险废物混合处理现象。该企业有审批,无验收,新增1条喷漆生产线,未取得环保手续。2017年对该公司新建项目未取得环保审批及验收手续立案查处,罚款55385元。现企业已按要求安装污染防治设施,企业出具的检测报告显示,工艺尾气达标排放。	基本属实	对企业加强监管,要求企业在搬迁之前确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防止异味扰民。苏家屯区人民政府2018年启动该企业搬迁计划,于7月20日签订框架协议,9月份制定苏家屯区新日铝制造有限公司厂区选址方案,10月10日签订项目协议书,选址为金属新材料产业园加林路南侧。	无
4	X210000201811060028	2017年3月,锦州市石化总公司(原锦州石油六厂)将大约5万方米工业垃圾倾倒在凌海市温滴楼镇富庄村北。	锦州市	土壤	经现场调查,该举报地点由温滴楼镇富庄村村民张晓楠家于1993年左右承包,用于种植果树。据张晓楠称,其承包的山地有一处深沟,其本人从2017年5、6月份开始在该处建设运输车辆,将建筑垃圾倾倒在沟内,大约百余车,还有一部分为不知名车辆私自倾倒的,具体垃圾来源不详。经委托第三方公司对固体废物进行检测,该固体废物不属于危险废物。	基本属实	2018年11月8日下达了《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及《责令整改违法行为通知书》,在温滴楼镇富庄村北堆放固体废物行为涉嫌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责令当事人在收到《责令整改违法行为通知书》之日起,依据第三方出具检测结果,45日内予以改正,恢复土地原貌,逾期不改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诫勉2人
5	X210000201811120071	营盘乡大齐养殖小区附近大唐电厂,未按要求建设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保设施,废气、噪声超标,北厂界外安全距离内尚有居民居住,生活受到严重影响。	锦州市	大气、噪音、其他污染	2018年11月9日,经调查核实:该企业通过原国家环保部环评审批和环保验收,环保手续齐全。经调取今年前3个季度自行监测报告:排气筒自动监测和比对监测数据均满足超低排放标准,无组织排放粉尘和噪声监测报告均显示达标。2018年11月9日-13日,锦州市环境监测中心站监测结果显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粉尘和噪声均达标。	不属实	加强对企业的监管,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无
6	X210000201811140051	祝家泥厂污泥风险管控及修复项目,招聘没有环保修复资质的监理单位,检斤过程中数据造假。污水厂外设置大量多数没有环评手续,有私自填埋的现象。黑山福山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院内有一处20米的深坑,填埋了2万多吨祝家泥。	沈阳市 锦州市	土壤	一、经调查,黑山福山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属黑山县民营企业,厂址位于黑山县八道壕镇平安街。该企业主要生产煤矸石烧结砖,环评和验收手续齐全。接收了祝家泥3万吨。 二、监理单位中没有有“环境修复资质,公开招标确定的辽宁诚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属综合资质,符合祝家泥项目的监理要求。 三、目前前12家企业参与应急处置,其中5家专业处理污泥企业有环评手续,1家企业正在办理,8家企业有技术方案及管理方案,经专家论证可行。 四、经调查,确定无埋藏2万多吨祝家泥的情况。但在预处理过程中存在“三防”措施落实不到位问题,要求中铁大桥局会同黑山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制定方案,对预处理场地采取规范有效的“三防”措施。同时,制定监测方案对地下水及土壤进行检测,并依据监测结果采取相应措施。	属实	对该企业下达了《责令整改决定书》,并处罚款3万元。并要求中铁大桥局集团有限公司东北分公司会同黑山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制定整改方案,一是对预处理场地采取规范有效的“三防”措施;二是制定监测方案对地下水和土壤进行检测,并依据监测结果采取相应措施。 加强祝家泥处置过程中实施的各项措施的环境监督,确保污水处理工作按时完成的同时达到安全处置。	无
7	X210000201811120051	瑞丰豆制品厂夜间进行生产,燃煤锅炉烟尘污染环境,生产废水未经处理直接排入下水道,夏季生产时臭味扰民。	朝阳市	大气、水	该案2017年5月举报后,拆除了燃煤小锅炉,改为燃油炉生产。2018年8月26日日常巡查时发现,由于燃油炉故障,改为大灶台燃煤加工生产。该小型加工点在生产过程中其洗豆水确实直接排入城市管网,压豆腐产生含有少量蛋白质的水收集后与豆制品用水来自家回养的几头猪;由于含有少量蛋白质的水收集后喂猪且清理及时不存在臭味。	基本属实	将大灶台予以查封。2018年10月3日,确认该企业停产。11月14日再次到现场核实已停产,设备已拆除。	无
8	X210000201811120057	凌风街道四家子村书记张某某无任何批准手续,盗伐一组杨柳树213亩,私自毁掉砍伐二组山林三组树林500余亩,卖掉果树山果树500余亩,共毁林250余亩,倒卖土地1500亩,严重破坏生态环境。	朝阳市	生态、其他污染	一、一组杨柳树林是四家子村集体林地,于2003年经柳城县同意,四家子村村民代表签字后将该林地的林木所有权和林地50年使用权抵给了朝阳市柳城县农村信用社,后来朝阳市柳城县农村信用社又把该林地转包出去,现在该地长满树木,不存在盗伐树木问题。 二、二组、三组树林,山林权属是四家子村集体的,该地块于2002年由村里承包给村民许平,经过承包人治理,现在满山生长着桃树、杏树,没有砍伐;关于三组树林,经调查,在三组地界内没有成片的树林,也不存在私自毁掉山林问题。 三、果树山北侧于1993年四家子村承包给村民王岳斌;南侧于1995年以前承包给赵兴让,现在该地块都是各种树木,不存在毁林现象。 四、倒卖土地1500亩核实情况。经调查,有六人承包了凌风街道四家子村荒山,均与村委会签订了《荒山承包合同》,共1400亩左右,且都在合同期限内,不存在倒卖行为。	不属实	无	无
9	D210000201811050003	大连旅顺口区铁山街道旅顺和电业有限公司在2016年12月1日被政府关停,目前该公司内遗留大量残余危险废物,存在环境风险,举报人要求将危险废物转移。	大连市	其他污染	2018年11月6日现场核实,该厂目前存贮危险废物情况与举报人反映内容及掌握情况基本一致。	属实	经旅顺口区人民政府与大连东泰产业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协商,确定由该公司对大连旅顺和电业有限公司的固体废物进行转移处理。 该公司于2018年11月19日正式进场开始清理,清理出的废弃物已打包存放,待全部清理工作完成并打包后,统一转运。将于2018年12月底前,完成所有固体废物及电废残液的处理处置。	无
10	X210000201811110004	大连瓦房店市瓦房店镇陈店村陈绍祥古建砖瓦厂无营业执照,税务登记等相关手续,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土窑生产,使用煤作燃料烧制青瓦,青砖,烧产生的废气直排,空气污染严重。曾多次向相关部门反映至今没有处理结果。	大连市	大气	一、经调查,于某某和孙某某为夫妻,于某某2002年同泡子村村委会签订了《合同书》,承包了位于排石屯老窑顶的部分荒地修建了海参育苗室,没有树木生长,不存在毁林行为。现场勘验确定该海参育苗室不在林地范围内,根据相关规定,育苗室属农业项目,按农用地管理,未改变土地用途。调查中也未发现孙某某有毁林等违法行为。育苗室在2008年后就停产了,至今没有进行育苗生产,不存在向海里排放育苗水问题。 二、排石屯乡土地整理工程形成老石坑,多年来周边海域养殖户及村民曾在此处取土采石自用。经调查,于某某未在周边山体处取土采石,在承包海域后,经实地查看,发现海底已分布有自然礁石,足以满足养殖户养殖海参的需要,就没有再取石造礁。只在海域岸边有一处礁石基础上修建了一个临时性堤坝(约30米×15米),一直沿用至今。 三、经调查,排石屯乡排石屯沿海区域大多为岩砂混合滩涂,排石屯海边滩涂无以可采砂地,滩涂大都是礁石底。于某某多年来将淤积在海参圈和避风码头的海砂等混合物清理后堆放在育苗室东侧山体,未发现销售行为。	基本属实	下达责令改正决定书,责令该企业停止生产,着手改用清洁能源,在完成改造后,经验收合格方可投产使用。	无
11	X210000201811150104	一、舵山乡泡子村排石屯于某某、孙某某在无任何手续的情况下,在排石屯后山大面积毁林建育苗室,直接向海里排污; 二、非法擅自挖土,在排石屯海域造礁、围堰、建码头; 三、是在排石屯海边滩涂盗砂取石,严重破坏海洋生态环境。	大连市	生态、海洋	一、经调查,于某某和孙某某为夫妻,于某某2002年同泡子村村委会签订了《合同书》,承包了位于排石屯老窑顶的部分荒地修建了海参育苗室,没有树木生长,不存在毁林行为。现场勘验确定该海参育苗室不在林地范围内,根据相关规定,育苗室属农业项目,按农用地管理,未改变土地用途。调查中也未发现孙某某有毁林等违法行为。育苗室在2008年后就停产了,至今没有进行育苗生产,不存在向海里排放育苗水问题。 二、排石屯乡土地整理工程形成老石坑,多年来周边海域养殖户及村民曾在此处取土采石自用。经调查,于某某未在周边山体处取土采石,在承包海域后,经实地查看,发现海底已分布有自然礁石,足以满足养殖户养殖海参的需要,就没有再取石造礁。只在海域岸边有一处礁石基础上修建了一个临时性堤坝(约30米×15米),一直沿用至今。 三、经调查,排石屯乡排石屯沿海区域大多为岩砂混合滩涂,排石屯海边滩涂无以可采砂地,滩涂大都是礁石底。于某某多年来将淤积在海参圈和避风码头的海砂等混合物清理后堆放在育苗室东侧山体,未发现销售行为。	部分属实	针对于某某违法填海修建堤坝的违法行为,依法立案查处,处罚款100万元,责令恢复原状。 责令于某某于2018年11月30日前清除堆放在山体处的砂土石混合物,恢复地块原状。	无
12	D210000201811100097、 D210000201811120002、 D210000201811120021	一、毛家店镇一糖厂排出的废水渗透到地下,导致地下水无法饮用。 二、毛家店镇里的垃圾均堆放在杏山村一组的垃圾坑内,距离居民区50米。	铁岭市	水、大气	一、经调查核实:举报人反映的毛家店镇糖厂为昌图县锐海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是以玉米芯为主要原料,生产糖醇的企业,始建于1987年。2007年铁岭市政府对糖醇行业下达了限期治理通知,要求2008年3月底前完成治理项目竣工验收,实现达标排放。该公司治理工程经竣工验收合格,并于2008年3月10日竣工验收合格,2008年11月10日竣工验收合格,2008年11月10日竣工验收合格。 二、2017年现场检查和监测,未发现该企业有污水偷排行为。 三、2017年现场检查和监测,未发现该企业有废气超标排放,对该企业罚款10万元。2018年10月,对原有废气治理设施旋风除尘器、水浴脱硫除尘器进行更换,新安装了4套二段分体式脱硫除尘器。由于设备检修,原料不足等原因,10月3日停产至今。11月生产21天,2月生产15天,4月生产19天,6月20日-10月3日生产65天,10月3日停产至今。经调阅电费发票证实,截至目前,该公司2018年共生产120吨。待启动生产后,进行监测验收。 目前已委托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对地下水进行检测,举报情况基本属实。 三、经调查,该垃圾点于2017年7月份堆放农村生活垃圾,现堆放生活垃圾约780吨左右,已决定对杏山村垃圾堆放点关闭,11月14日开始对现存垃圾进行清理,现已全部清理完毕。	部分属实	一、昌图县环保局加强对昌图县锐海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日常监管,如发现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依规严肃处理。根据检测结果,进行专家论证,做出相应处理。 二、加强监管,禁止倾倒垃圾。	无
13	D210000201811110088	一、杨木林子镇养马村黄岭沟有一采石场,作业时产生严重的扬尘污染。村民曾多次向当地环保部门反映,未果。 二、村里有一家肉禽鸡养殖场,养殖1万多只肉鸡,产生的粪便污染地下水,导致村民井水有异味。	铁岭市	水、大气	一、11月12日,现场调查发现,杨木林子镇养马村黄岭沟一采石场,全称为铁岭市清河区中基矿产开发有限公司,环保手续齐全,按照环评要求已安装喷淋装置,并配有洒水车。现场检查时,企业处于停产状态,有部分料堆未完全覆盖的违法行为已进行了行政处罚3万元,并要求其于11月20日前覆盖完毕,罚款缴纳完毕。 二、11月12日,现场调查发现,铁岭市清河区凯龙养殖场,经营者宋美伟,2015年注册工商执照。该养殖场位于清河区杨木林子镇养马村东北方向,距离村子约500米左右,位于养马村上游,清河区禽畜粪肥区、清河水库饮用水源保护区内,现养殖数量为17000余头肉鸡。现场检查,该养殖场已建成了储粪池和污水收集池,储粪池有少量鸡粪。粪污处理后二级排放,污水经二级处理后排入清河水,水质符合标准,将近日出具检测报告。	部分属实	一、当事人于11月20日已对裸露料堆进行覆盖。 二、于11月19日对该养殖场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并依据《畜禽规模养殖污染防治条例》对该养殖场未对粪污进行无害化处理的违法行为处以3万元。同时根据村民井水检测结果对养马村村民饮水问题进行相应的处理。	无
14	D210000201811110032	一、腰堡村南侧有一不知名的加工厂,夜间生产时排放浓烈的油漆味,异味扰民。 二、腰堡村南侧的供暖公司烟囱排放黑烟,污染环境。	铁岭市	大气	一、11月14日上午,现场调查发现,腰堡村南侧约2公里左右未发现相关生产企业。直到102国道与跨越线交会处,有一生产企业,名称为辽宁大河重工起重机械有限公司,经现场调查核实,该企业有环保审批手续,没有验收手续,喷漆车间没有污染防治设施,喷漆车间没有废气收集装置。 二、腰堡村南侧的供暖公司,为铁岭顺鑫热力有限公司,位于铁岭市腰堡镇,该厂为腰堡镇提供冬季供暖服务。该公司共有3台燃煤锅炉,其中1台40吨锅炉正在运行,另2台均为15吨燃煤锅炉未运行。锅炉产生的烟气通过陶窑多管除尘器套1套70吨位脱硫除尘器处理后,经45米高空烟囱排放。企业已安装大气污染治理设施,但未监测。 11月13日,铁岭县环境保护监测站对铁岭顺鑫热力有限公司锅炉烟气排放进行监测,监测报告显示烟气超标排放。因脱硫塔内部分喷嘴出现堵塞,脱硫塔无法达到应有运行效率,导致烟气排放出现异常,该公司于11月15日已将设备维修完毕。11月16日,再次进行监测,烟气达标排放。	属实	一、目前企业已自行拆除喷漆车间,对该企业存在的违法问题依法进行立案查处。目前处罚程序正在履行中。 二、针对铁岭顺鑫热力有限公司“烟气超标排放、在线监测设施未联网”违法行为,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其立即改正违法行为,烟气达标排放,在线监测设备与环保部门联网。11月21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对铁岭顺鑫热力有限公司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分别行政处罚20万元和5万元。	无
15	D210000201811150016	4年前,开原市水利局向庆云镇南花楼村村委会批了两三万方米的采砂权,但砂场实际采砂量超过了20倍,导致河床下降27米,清河两岸地水位下降15米,村民的水井全部干涸,且农田产量下降80%。前两次督察组现场调查,但开原市相关领导把督察组带到梨河。	铁岭市	生态	一、开原市南花楼村砂场采砂从2013年开始至2015年底结束。2013年批准开采量为50225立方米,2014年批准开采量为50220立方米,2015年批准开采量为37530立方米,三年合计开采量为13.8万方米。2015年年末,该砂场停止采砂。经核实,该砂场未发现的违法行为已进行了行政处罚3万元,并要求其于11月20日前覆盖完毕,罚款缴纳完毕。 二、针对河床及地下水下降问题,经现场勘测,现河床水位滩涂与历史最高河道水位滩涂相比下降了6.8米。《开原市2018年气象条件分析》显示,2017年全年降水量比历年减少20.7%,2018年1月至10月降水量比历年同期减少21.1%。近两年以来降水逐年减少,再加上利用地表水灌溉农作物,导致地表水和地下水补充不足。 三、开原市水利局对清河流域的庆云镇6个村进行调查,6个村耕地面积共计2.9万亩,其中种植玉米1.4万亩。《2018年作物生长季农业气象条件分析》显示,开原市2018年6月出现轻度旱情,7月至8月,开原市降水量仅为162.9毫米,较常年同期减少55%,持续低温干旱天气导致玉米花粒干瘪,粒重比往年下降,百粒重比往年降低3到5克,全市玉米普遍减产三成左右。 四、开原市庆云镇对南花楼村(8户村民,距离河道最近约400米)、六社村(2户村民,距离河道最近约450米)进行调查,未发现村民水井干涸现象。 五、2018年11月10日,中央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对开原市梨河水库饮用水水源地整改落实情况开展下沉督察,并非开原市相关领导把督察组带到梨河。	不属实	一、通过河长制和警长制,加强河道监管。充分发挥政府和公安机关职能作用,强化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严厉打击涉河违法犯罪行为。 二、河道管理部门巡查河道频率,充分调动乡镇水利员、村级水管员日常巡查积极性,及时发现问题,及时反馈信息,及时调处处理。	无
16	X210000201811160104	举报反映的企业全称为铁法煤业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位于东方家园附近区域为该公司西厂区,该公司环评、验收手续齐全。生产中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市政管网直接排入城市污水处理厂;生产时有噪音、烟尘(颗粒物)产生,配套设施有布袋除尘器。 铁法煤业集团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委托第三方对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常年例行监测,监测结果均达标。日常监管过程中,未发现烟尘、噪声超标排放情况;未发现有废水偷排。 粉尘主要是中频炉作业时产生的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实现达标排放。 粉尘主要是中频炉作业时产生的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实现达标排放。 粉尘主要是中频炉作业时产生的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实现达标排放。	铁岭市	大气、噪音、水	一、11月19日,现场调查发现,该企业有环保审批手续,没有验收手续,喷漆车间没有污染防治设施,喷漆车间没有废气收集装置。 二、腰堡村南侧的供暖公司,为铁岭顺鑫热力有限公司,位于铁岭市腰堡镇,该厂为腰堡镇提供冬季供暖服务。该公司共有3台燃煤锅炉,其中1台40吨锅炉正在运行,另2台均为15吨燃煤锅炉未运行。锅炉产生的烟气通过陶窑多管除尘器套1套70吨位脱硫除尘器处理后,经45米高空烟囱排放。企业已安装大气污染治理设施,但未监测。 11月13日,铁岭县环境保护监测站对铁岭顺鑫热力有限公司锅炉烟气排放进行监测,监测报告显示烟气超标排放。因脱硫塔内部分喷嘴出现堵塞,脱硫塔无法达到应有运行效率,导致烟气排放出现异常,该公司于11月15日已将设备维修完毕。11月16日,再次进行监测,烟气达标排放。	基本属实	加强对该企业的日常监管。要求企业污染物处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无
17	D210000201811060051	一、鞍山市海城市南台镇的碳素厂,烟囱冒黑烟,严重污染环境。 二、鞍山市海城市南台镇的化工厂排放黑烟,夜间偷排黑水。	鞍山市	大气、水	一、经调查,两家企业环保设施齐全,近期在线监测和监测数据达标。11月24日聘请行业专家在现场召开专家论证会,专家意见为不会在生产中排放大量有毒气体,但由于两家企业体量较大,生产工序较多,在扩散不利的气象条件下,对周边居民仍有一定影响。 二、2018年11月21日对两家企业排放时的噪声情况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表明厂区界最近居民敏感点噪声符合国家噪声相关标准,且放炮时间均选定在白天进行,不会对周边造成严重影响。虽然两家企业爆破噪声符合国家标准,但爆破瞬间仍然会对周边群众产生一定影响。	部分属实	企业已进行了整改,增设除尘+脱硫塔,现已完成整改并于10月24日投入运行。	无
18	D210000201811120055	黄沙岭镇下薄村猪场在1500米处鱼塘一角有一组居民区300米的位置掩埋死猪2头,并撒人火碱。现在掩埋处的土里冒血水,导致地无法种植;填埋点距水并不足1公里,举报人担心污水井,夏天有异味,希望尽快解决。	鞍山市	土壤、水	据台安县环境监测站监测,该掩埋点距离最近住户460米,距最近自来水井1130米,掩埋点距离居民住宅和水源地均符合《病死及病害动物无害化处理技术规范》要求。委托台安县疾控中心对鱼塘水体水样并出污水进行抽样检测,水质达到《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要求,并对检测情况进行了公示。11月16日上午,组织相关部门及鱼塘鱼农代表、村民代表到该掩埋点实地察看,未发现掩埋处的土里冒血水现象,不会影响附近的田地种植。	基本属实	按照台安县防指《关于掩埋点技术规范》要求,严格规范消毒和每日巡查制度,确保该掩埋点不会出现异味情况。	无
19	X210000201811160095	汤岗子镇大龙岭村村民联名反映:一、沈煤集团热电厂“后套钢”在生产中不定期排放大量有毒有害气体,污染大气。 二、金和矿业、后套钢矿业开采矿山,产生严重的粉尘污染,放炮噪声严重影响村民生活。	鞍山市	生态、噪音、大气	一、经调查,两家企业环保设施齐全,近期在线监测和监测数据达标。11月24日聘请行业专家在现场召开专家论证会,专家意见为不会在生产中排放大量有毒气体,但由于两家企业体量较大,生产工序较多,在扩散不利的气象条件下,对周边居民仍有一定影响。 二、2018年11月21日对两家企业排放时的噪声情况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表明厂区界最近居民敏感点噪声符合国家噪声相关标准,且放炮时间均选定在白天进行,不会对周边造成严重影响。虽然两家企业爆破噪声符合国家标准,但爆破瞬间仍然会对周边群众产生一定影响。	部分属实	一、2016年以来,两家企业进行了整改和提标改造,环保部门将督促企业整改进程,加强监管,严格控制各环节无组织排放,进一步降低企业生产行为对周边的影响。 二、严格要求企业科学配置雷管药量,合理安排爆破时间,将爆破时对周边的影响降到最低。	无
20	D210000201811080089	营口大石桥市建一镇厢房水库湖泥山西侧一公里有个废弃砂场,残留湖泥堆积如山形成湖泥山,下渗污染地下水。湖泥山通过雨水冲刷进入河道,导致河水发白,河水死亡。举报人称化验结果显示湖泥重金属超标,污水最终流入石门岭水库,该水库是营口市饮用水水源地。	营口市	大气、水、生态	2018年11月9日和11月10日,现场检查,未发现湖泥山渗污染地下水以及进入村内河道的情况,也未发现有鱼死亡,但河底部有白色泥流物。前期已对问题进行了调查,但无法确定河底部白色泥流物是否由湖泥造成。 2005年,对大石桥市海达砂场“实施关停后,遗留很多湖泥形成湖泥山。2009年开始对大清河流域开展湖泥的综合治理工程,2012年8月以来受雨水冲刷,湖泥堆积成湖泥山,2018年8月大石桥市政府对建一镇砂子湖湖泥堆放场进行修复工程,工程现已完成。 2018年11月10日,对砂子湖湖泥堆放场湖泥山上下游、厢房村下游河道、官屯村与大清河水交汇处进行了监测,结果显示湖泥山南侧河道水质符合地表水二类标准。石门水库原水通过营口水务集团有限公司郭屯净水厂净化后与鞍钢水业杨家店净水厂出水(原水来自石门水库)混合,经絮凝沉淀后进入营口市管网,保障居民饮用水安全。 2018年11月13日,大石桥市疾控中心对砂子湖3户居民的3处井水取样,结果显示两户湖、湖群超标,一户居民井水符合饮用水标准。	基本属实	已委托第三方公司对河道湖泥超标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并编制详细的调查报告形成治理方案并实施,彻底解决湖泥污染问题。 制定打井方案并尽快施工,确保村民饮用水安全。	无
21	X210000201811080066	一、大石桥市博洛铺镇江南村的化铝厂和化铜厂直排废气废水,厂区内扬尘严重。 二、该厂砖厂挖土破坏玉米地,农田上百亩,并擅自拆除脱硫设备。取土后的深坑回填铝灰、铁粉尾矿渣等,造成地下水污染。	营口市	大气、水、生态	一、2018年11月10日,现场调查发现,辽宁正华有色金属有限公司企业熔铸车间处于停产阶段,正在升级改造除尘设施;熔铸车间生产用水为拔罐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2018年7月20日检测结果显示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达标排放。目前厂区内围网种植的白菜玉米已收割完毕,询问村干部及地块种植户,均表示未发生过因企业排污水污染耕地现象,玉米减产是因为今年干旱严重原因,减产与该企业无关。 二、辽宁博洛铺镇建材有限公司于2018年4月改建脱硫塔,建设完成后将原有的脱硫设施拆除,非擅自拆除脱硫设备。现场检查时企业处于正常生产状态,配套的脱硫设施正常运行,检测结果显示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噪声及厂界无组织均达标排放。查调2018年8月6日和9月6日的检测结果,数据显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噪声及厂界无组织均达标排放。 江南村区域内没有水库等水利设施,也未发现该企业在附近挖土挖地取土行为。该公司南侧的深坑填土为一般固废,未发现有铝灰、铁粉尾矿渣等。多年前废弃的铁粉厂倾倒,已无法寻找到业主。经现场鉴定为一般固废,未发现有铝灰。 2018年6月29日,8月10日、11月10日江南村生活污水检测报告显示不符合生活饮用水标准。	不属实	无	无